

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 函

地址：407025臺中市西屯區惠來路二段101號

聯絡人：向可萱

電話：04-24155807

傳真：04-22513337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歌劇院藝教字第1111000193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11000193C-0-0.pdf、1111000193C-0-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場館2022年辦理之LAB X藝術跨域實驗平台—

「2022青年創作工作室」甄選辦法及電子文宣1份，惠請
貴校協助公告於各系所班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案係甄選25歲（含）以下，以「舞蹈跨域」及「物件跨域」為創作主題，提供研創經費、安排導師專業討論及成果分享會，是一發展創作概念之交流平台。

二、本計畫相關資訊簡要說明如下，甄選辦法詳如附件：

（一）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3月20日止，以E-mail收件。

（二）研創補助：獲選者每人新臺幣10萬元整（含稅）。

（三）年度導師：舞蹈跨域—梅田宏明（日本編舞家、舞者及視覺藝術家）；物件跨域—石佩玉（飛人集社劇團團長）、蔡遵弘（實踐大學媒體傳達設計學系助理教授）。

（四）計畫內容：安排導師工作坊、創作研習及成果分享會。

三、詳細辦法資訊請至臺中國家歌劇院官方網站(www.npac-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1/02/2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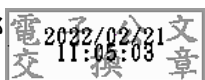


ntt.org) 「NTT+ 探索學習」→「LAB X 藝術跨域實驗平台」→「青年創作工作室」專區查詢。

四、惠請協助於貴校各系所班級公布甄選訊息，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蔦松藝術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、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營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場館藝術教育部



裝

訂

線